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曾雅禎

電話：04-22289111#55732

電子信箱：yachen202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120097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再次重申有關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擔任113年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之教師，渠等公假登記、事後補休及課務處理方式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8年9月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7978號函及本府112年10月23日府授人考字第11202907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教育部108年9月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7978號函示，重申公立學校教師擔任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及管理員者，於投票日前一日至公所點領選舉票及佈置投票所期間，應准予公假登記並核支該公假所遺課務之鐘點費，以利選務工作順利推動。
- 三、次查本府112年10月23日府授人考字第1120290711號函略以，為利選務工作進行，經由本府所屬機關(學校)推薦或同意擔任選務工作者，參加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及投票日前一日相關選務作業時，准予公假登記，若於例假日參

人事室 收文:112/11/23



1120007758

無附件

加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者，教育人員..依行政院112年2月6日函示得於翌日起依規定於2年內補休4小時。

四、據上，旨案相關處理方式再次重申並逐項分述如下：

(一)擔任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並參加講習者：

1、參加平日場次：准予公假登記。

2、參加例假日（星期六、日）場次：准予事後補休4小時，並於2年內補休完畢。

(二)擔任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點領選票者【時間：113年1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】：准予公假登記並核支該公假所遺課務之鐘點費。

(三)擔任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並佈置場地者【時間：113年1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】：准予公假登記並核支該公假所遺課務之鐘點費方式。

(四)擔任投票日投開票所選務工作者【時間：113年1月13日（星期六）】：准予事後補休1日，並於2年內補休完畢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（不含和平區）

副本：臺中市選舉委員會、本局人事室

